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 2017-020

##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公司特变电工南方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签署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合同属双方合作意愿的合作合同。合同书中的项目尚需相关权力机构核准或备案，并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对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合同书涉及的投资业务尚未获得批准，对公司 2017 年业绩无重大影响。

### 一、合同书签署概况

2017 年 3 月 17 日，公司控股公司特变电工南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新能源公司）与兴安县人民政府签署了《兴安县大界岭等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

交易对方为兴安县人民政府，交易对方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 二、合同书主要内容

南方新能源公司拟在广西省兴安县开发白石、荷包山、大界岭等风电资源，总装机规模拟定为 30 万千瓦，其中白石风电项目预计装机 15 万千瓦、荷包山风电项目预计装机 5 万千瓦，大界岭风电项目预计装机 10 万千瓦，以上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 30 亿元。

本合同签署后，南方新能源公司立即启动项目测风等相关前期工作。并在本合同签订 18 个月内完成项目核准及林业、国土等相关手续。

项目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投资建设后方可开工建设。

###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合同书的签署及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扩大公司新能源产业系统集成业务

的竞争力及市场占有率，保障公司新能源产业的长远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当地经济繁荣、社会稳定及生态环境协调发展。

#### **四、风险提示**

以合同书属双方合作意愿的合作合同，项目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 1、项目的实施尚需根据具体投资金额履行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 2、合同书签署后，公司启动测风、项目备案、林业、国土、环境保护、电力接入等政府部门的批复。若项目未获得相关批复，公司将停止开发上述资源；项目实施还可能因政策调整、获取批复不及时、不可抗力等因素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兴安县大界岭等风电项目投资开发合同书》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2日